武进区中小学教科教研考核办法

（2022年11月修订）

考核项目一、教师成长（队伍建设-5）

**⑴教科研工作（2分）**

**内容：承担省规划课题、教研课题，市规划课题、备案课题及区级教科研等课题研究，并积极参与优秀教科研成果评奖活动，取得较好成绩；积极动员和组织教师撰写教育教学论文。**

**考核细则：**

优秀（2分）：本年度学校、教师承担江苏省规划课题或教研课题，研究正常实施，或在区级及以上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或优秀教科研成果评比中获奖，得1.5分。本年度有教师的论文发表在核心期刊或在省级各类论文评比中获一等奖，得0.5分；教师在省级正规刊物发表论文或在省级各类论文评比中获二等奖，得0.4分。

良好（1.6分）：本年度学校、教师承担常州市级教科研课题，研究正常实施，得1.2分。本年度教师论文在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教育教学论文累计达10篇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各类论文评比中获奖篇数累计达10篇以上，得0.4分；在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教育教学论文累计达5篇以上，或在区级及以上各类论文评比中获奖篇数累计达5篇以上，得0.3分。

合格（1分）：本年度学校、教师承担武进区级教科研课题，或广泛组织开展校级课题研究，在研校级课题（或其它类别课题）不少于10项，研究正常实施，得0.7分。积极动员和组织教师撰写教育教学论文，本年度撰写论文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80%以上，得0.3分。

**⑵教学比武（2分）**

**内容：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区级及以上各学科教师基本功比赛、优质课评比、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等活动，并取得较好成绩。**

**考核细则：**

优秀（1.7-2.0分）：本年度有教师在市级及市级以上教师基本功比赛、优质课评比、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等活动中获奖。（根据获奖人数多少及获奖等次高低酌情给分：省级奖项得2.0分，市一等奖得1.9分，市二等奖得1.8分，市三等奖得1.7分；低等次奖项每2项折合成高一级奖项给分。）

良好（1.2-1.6分）：本年度有教师在区级教师基本功比赛、优质课评比、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等活动中获奖。（根据获奖人数多少及获奖等次高低酌情给分：区二等奖一项得1.2分、两项得1.3分、三项得1.4分、四项或一等奖一项得1.5分。区级一等奖2项及以上得1.6分。）

合格（1分）：积极组织教师开展校级学科教师基本功比赛、优质课评比、信息化教学能手比赛等活动，并在此基础上按相关要求选拔教师参加区级比赛。

考核项目二、教学改革（素质教育-6）

**内容：制定并完善学校课堂教学改革行动方案，加强教研组、备课组建设，积极开展教研活动（每位专任教师，每学年至少执教1节公开课，并认真组织说课、议课、评课等活动），及时总结推广学校及教师的教学经验、特色与优势。**

**考核细则：**

**⑴制定并完善学校课堂教学改革行动方案，明确教学改革方向、目标及具体的要求、措施，提高教学效益。（1分）**

认真制订并不断完善《深化课堂教学改革行动方案》，改革项目和措施扎实推进，有效促进教与学方式的转变，切实提高教学效率。优秀1.0分、良好0.8分、合格0.6分，在学校客观自评的基础上，由发展中心各学段学科教研员核实并评定该项得分。

**⑵加强教研组、备课组建设，积极开展教研活动（每位专任教师，每学年至少执教1节公开课，并认真组织说课、议课、评课等活动）。（1分）**

优秀（1.0分）：本学年有教研组被评为区级及以上优秀教研组；或有教师在市级及以上各类教师发展活动（“教学比武”各项目以外）中执教评优课、展示课、公开课，拍摄市“精品课”等。

良好（0.8分）：本学年组织开展片级及以上对外公开教学活动；或100%的专任教师在教研组及以上范围内至少执教1节公开课。

合格（0.6分）：积极开展教研活动，本学年组织校级及以上各类教研活动10次以上，且覆盖教学计划中的全部课程；80%的专任教师在教研组及以上范围内至少执教1节公开课，并认真组织说课、评议等活动。（不达“合格”要求的，根据达到量化标准的比例酌情扣分）

**⑶创新教学方式，培育教学特色，及时总结推广学校及教师的教学经验、特色与优势。（1分）**

扎实开展教改实践，每学年进行一次校级教学改革经验总结交流会，并形成书面专题总结，反映学校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的目标、思路、措施和成效。在学校客观自评的基础上，按优秀1.0分、良好0.8分、合格0.6分，由考核组核实并确定该项得分。（学校课程改革或教学改革经验在区级及以上会议或活动中交流、介绍，或在正规报刊发表的视作“优秀”等次）

 常州市武进区学校和教师发展中心

 2022年11月